

《赣色宜人——解密平安密码》大型系列报道

省委政法委与江西日报《法治》周刊联合推出

开栏语

“发动和依靠群众，坚持矛盾不上交，就地解决，实现捕人少、治安好……”“枫桥经验”从浙江枫桥出发，跨越一甲子，历久弥新，创造性地解决不同时期的社会矛盾和问题，体现出持续旺盛的生命力，成为全国政法战线一面旗帜。9月27日，全省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法治化工作现场会在樟树市召开，展示和交流了全省政法战线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系统集成我省“枫桥经验”江西

实践“寻乌工作法”，推动全省县乡全覆盖建设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一站式”工作平台，进一步提升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法治化水平的典型经验和做法。以人为本，坚持以理服人、依法论事原则。崇尚法治，秉持调解先行、裁决止争理念。源于乡村基层社会治理，“枫桥经验”江西实践“寻乌工作法”坚持唯实求真精神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全面建立

单位联村、干部联户“联村共治”机制，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实行“法治力量沉下去，调查走访止纷争”，成为江西政法一面旗帜。即日起，《江西日报》法治专刊联合省委政法委，推出《到群众中去——探访“枫桥经验”江西实践“寻乌工作法”》《人民至上——政法委书记谈群众工作》栏目，以系列宣传策划，讲述“枫桥经验”江西实践“寻乌工作法”的精彩章节。

到群众中去

——探访“枫桥经验”江西实践“寻乌工作法”

宜春：只进一扇门 解纷万家事

全覆盖建设“一站式”调解平台 推进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工作

徐然 罗耀文 李井红

核心提示

“谁家没点事儿，必须让老百姓遇到问题能有地方‘找个说法’！”“调解先行，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宜春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部署推进“只进一扇门、解纷万家事”改革工作，并将其列入市委“五个突破”之一的“基层治理效能发力突破”重点任务，推动全覆盖建成运行“一站式”调解平台，全面探索推进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新路径，努力把县域打造成社会矛盾风险的“终结地”，保持了全市社会大局的持续安定平稳。

高位推动 集成“一个中心”法治化调解

“别吵了，到中心去！”“对，去中心！”农民工刘某和十余名工友受雇于熊某，为丰城市某小区粉刷外墙，完工后因工钱未结清发生冲突。在众人的劝说下，刘某等人来到丰城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求助并顺利拿到了工钱。

人们口中的“中心”，是宜春市委主要领导多次专题调研、各县(市、区)委主要领导领衔推进的“一把手工程”——“一站式”矛盾调中心，这是一个矛盾纠纷化解的法治化平台。

该市出台的《关于深化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只进一扇门、解纷万家事”改革的实施意见》，明确依托各级综治中心，建设县、乡(街道)、村(社区)三级“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调解中心。全市十个县级中心建成后，综治、信访、公共法律服务、法院诉讼服务(含速裁团队)、专业调解、行政复议、劳动争议仲裁等资源力量均成建制进驻，搭建起矛盾纠纷多元化解集约化、规范化、法治化骨架，形成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调

联动”实体实战格局，实现了综治中心实体化与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实体化的深度融合。

乡镇(街道)级综治中心，整合平安办、信访办、调解室、网格法庭、司法所等一体运行；村级综治中心与党群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新时代文明实践站、调解室等“多心合一、多室合一”建设运行。

目前，全市10个县(市、区)、187个乡镇(街道)、2703个村(社区)均已规范建成，运行良好。今年以来，全市民商事立案数在去年出现历史拐点下降10.87%的基础上，下降了8.43%。

专群结合 创建“串联+并联”组团解纷机制

平台有了，却依然存在“一扇门、多扇窗”的问题，“一站式”服务如何高效落实？

“我们引入了案卷审查制度，群众每个诉求都有一个编码，作为唯一识别代码，可确保群众对诉求办理的进度全程‘可视’。”宜春市委政法委有关负责人介绍说，中心设置了受理区、领导接访区、多元调解区、诉讼服务区、数智指挥区五

大功能区，形成了环环相扣、层层递进的解纷“通道”。此外，中心还创新推出了按照高频事项常驻、低频事项轮驻或随驻、云驻的“四驻”模式。

同时，一支以专业人员为骨干、专职人员为主体、社会力量协同参与的调解队伍蓬勃发展。

除了10个县级中心平均进驻的15个部门70余人，活跃在各调解现场的，还有首席调解员队伍、首席法律专家、遍布城乡的个人品牌调解室，以及7000余名城镇社区专职网格员和农村兼职网格员。

据了解，自县级中心全覆盖以来，全市已有379名律师累计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13.1万余次，成功调解纠纷事项1.12万余件；全市共建立人民调解组织2935个，其中，在矛盾纠纷多发易发的劳动争议、医疗、道路交通、婚姻家庭、山林土地矿产资源权属等领域，建立调解组织89个。

随着“诉讼+调解”“心理咨询+调解”“信访+调解”等一批“串联+并联”的组团解纷机制逐步形成，该市基本形成矛盾纠纷化解“631”格局，即60%化解在村、社区，30%化解在乡镇、街道，10%化解在县级。今年以来，该市万人成讼率较上年下降31.14%。

智慧赋能 实现跨部门“一体协同”

“微信‘解纷码’小程序太方便了，线上提交申请，矛盾化解快捷高效零成本！”袁州区徐某与张某买卖房屋时发生纠纷，眼看事件要升级，街坊邻居推荐他在线上申请矛盾纠纷化解。据了解，袁州区将搭载了在线调解、在线立案、送达签

收、司法确认等功能的“解纷码”，与网格化管理深度融合，建立“解纷码+网格法庭”的多元解纷机制，极大提高了矛盾纠纷化解的便捷性和实效性。

据介绍，宜春市依托省社会治理现代化大数据平台，统筹建设了全知识产权“宜春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跨部门协同平台”(以下简称ODR系统)，用信息化手段为依法调解插上了智慧的翅膀。研发的“解纷码”微信小程序，实现了纠纷调解线下只需“进一扇门”、线上只需“扫一个码”，“一码接诉求、一码全公开、一码管到底”。

ODR系统面向基层、紧盯实战，汇聚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110报警服务台、数字信访、法院民商事案件、网格员排查等各渠道的矛盾纠纷事项，实现了纠纷诉求“全渠道感知”，创新了事件一线办理、数据一网汇集、民情一屏研判、解纷一体协同的处置模式。由此，通过对矛盾纠纷时间、状态、地域、来源、类型“五维分析”，成为民意“晴雨表”，形成研判预警报告向党委政府汇报，达到了“化解一案、治理一片”的效果。

不到2个月，ODR系统就接单办理纠纷类非警务警情6093件，成功化解5934件；上线5个月，就受理办理了6.3万件矛盾纠纷。

“只进一扇门、解纷万家事”，推动了各类矛盾纠纷的化解始终在法治化轨道运行，使信访不信法的状况得到极大改善。今年以来，宜春市信访总量同比下降3.52%。今年前8个月，全市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6.3万余件，调解成功率99.93%，群众认可度、满意率得到提升。

“诉事”快速办

“真是太快了，仅7天我的案件就有了结果，为你们的高效点赞！”前不久，一起民事案件的当事人在收到案件判决书后，向渝水区法院承办法官发信息表示感谢。

深化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结案率同比上升3.32个百分点、统筹协调20个行业主管部门选聘确定行业调解员、互联网开庭925件……鲜活的数字背后是渝水区法院坚持司法为民的不懈努力。

“调”有特色，“解”于诉前。该院全面启动“一百千”诉源治理工程，打造矛盾纠纷多元化解e中心“一”个模板，分流纠纷6624件，诉前调解成功3262件，受理司法确认数量1834件，居全省基层法院首位。推进“十”个诉源治理工作室实体化运行，20个法官诉源治理工作室(点)已辐射全市主城区。通过“宗阿姨调解帮帮团”培养“百”名特邀调解员，发掘、培养特邀调解员135名；培训“千”名网格员源头化解纠纷，通过上门培训、开设专题技巧培训班等方式培养综治专干、网格员等基层解纷力量，实现就近解纷、源头解纷、便捷解纷。

“家事”暖心办

“我们家因为拆迁过渡费谈不到一块儿去，大家都带着气，家里老人也没人管了。我去找了居委会，没想到法院主动上门，不但解决了过渡费，连老人赡养问题也一起调解了，真好！”

陈大哥的感慨是渝水区法院开展诉源治理工作的缩影，将纠纷及隐患化解在萌芽状态，始终是渝水区法院的初心期盼。该院坚持携卷下乡做庭前调查，在群众中了解案情，坚持巡回审判，结合典型案例，生动普法，促进司法效果与社会效果融合。

“抓诉源治理，核心在源不在诉。只有坚持‘抓前端、治未病’理念，主动融入基层社会治理格局，才能从源头上减少矛盾纠纷产生。”该院立案庭负责人说道。

为解纷于萌芽、止讼于未发，该院把“益家和”婚姻家庭调解驿站升级为全区婚姻家庭一站式服务品牌，诉前调解成功273件，调解案例入选司法部司法行政(法律服务)案例库；成立渝水区法院心岸家庭学校，开展线上线下讲座48次，为6000余名当事人、未成年人及其监护人提供家庭教育指导及心理咨询服务，入选江西高院家事审判工作品牌和全国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及建设优秀案例；该院在新钢中学设立“法润少年金花团队工作室”法治教育实践基地，深受学校、家长和学生的欢迎，得到社会各界的普遍称赞。

“烦事”贴心办

近日，习大叔给该院下村法庭送来一面锦旗，对法官表达了自己的谢意，感谢法官为他们讨回了“血汗钱”。

2016年，习大叔几人在一公司从事装修工作，完工后迟迟未拿到劳动报酬，为此向法院提起诉讼。承办法官收到案件后，经查阅案件材料发现，该公司未向习大叔等人出具任何欠款凭证，仅有介绍人签字确认的原告完成工作量和劳务费，该公司辩称习大叔等人系介绍人介绍及负责管理，不能以介绍人确定的金额认定劳务费。

承办法官从情、理、法三方面入手，围绕诚实信用、体恤农民工等角度，多次与被告公司以案释法、分析利弊，最终促成双方达成调解协议，习大叔等人至此结束了长达多年的讨薪路。

该院心怀群众利益，巧解矛盾纠纷，为此构建“大调解”工作机制，大力开展诉前调解，借力行业调解、人民调解、行政调解，畅通涉诉信访渠道，设立信访专员，做到首访必接、有信必复。该院积极推进赣法民信中心工作，处理工单547件，工单满意度达99.6%。同时，该院打造巡回法庭、假日法庭等调解品牌，用群众听得懂、看得见、信得过的方式化解纠纷，达到了给诉前调解做“加法”、为司法审判做“减法”的目标。(李伟 袁腾蓉)

打造三级多元解纷“共同体”

宜春市袁州区28个乡镇、街道实现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全覆盖

核心提示

“微事不出网格，小事不出村居，大事不出镇街，问题矛盾不上交，和谐平安不出事”。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的工作中，宜春市袁州区践行“社会治理无缝隙、服务群众零距离”理念，依托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实现了最大程度把矛盾风险化解在当地、解决在萌芽状态。今年1至8月，法院民商事立案数在去年下降10.4%的基础上，又下降6.4%；刑事类警情同比下降14.89%；万人成讼率保持低位运行。

党政主导 矛盾工作“一盘棋”推进

近日，袁州区新坊镇调解中心，联合区法院明月山法庭成功调解一起离婚案件。这是该区、市、区两级将“多平台”融合为“共同体”，运用法治思维多元化解矛盾纠纷的成功案例。

敞亮的环境、12个接待窗口，袁州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如今成了老百姓遇事抬脚就想去的地方。这是一个集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诉讼、公证、法律援助、退役军人服务等平台为一体的多元化服务综合体，“一窗式”办理，“一站式”服务，实现了群众矛盾纠纷化解“只进一扇门、最多

跑一地”。

据了解，2022年4月，该区在全市率先出台《袁州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实施意见》，将诉调、访调纳入区委综合考核的一级指标，建立“乡镇街道吹哨、部门报到”工作机制，构建了党政主导、区、乡、村三级紧密联系的全区矛盾纠纷调解工作“一盘棋”推进框架。

今年1至8月，全区信访总量同比下降32.91%。

就地解纷 乡级矛盾中心全覆盖

“有问题找街道办事处就能解决，真好！”袁州区秀江街道办事处的“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整合了综

治中心、司法所、派出所、法院、信访办等平台业务，实现了全链条矛盾纠纷全链条调解。

据了解，袁州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运行后，与28个乡镇(街道)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联动，形成了“日晒单、周通报、月考核”常态化诉前委派调解模式。同时，该区在乡镇(街道)与村(社区)两级，建立了“乡镇(街道)党(工)委一村(社区)党委(党总支)一网格党支部一村(社区)党小组一党员”五级组织网络，促进各类矛盾纠纷早发现、早化解。

借助智能化手段，该区进一步实现了矛盾纠纷“随时解”“就近解”。全区乡镇、街道依托综治视联网、省社会治理现代化大数据平台和宜春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跨部门协同平台等，创新建立了“解纷码+网格法庭”多元解纷机制。

目前，袁州区28个乡镇(街道)实现了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全覆盖，建成以来调处各类矛盾纠纷6855件。

多元联动 特色解纷品牌落地见效

“于情于理，我确实该支付孩子的抚养费。”袁州区金瑞镇一起纠缠了十几年的婚姻家庭纠纷调解案，通过当地司法所、乡镇人民调解委员会、派出所等部门不懈努力，得以化解。像这样多部门参与工作模式，在该区已是常态。

为强化调解队伍，该区机关公职人员、法律援助律师、社会律师、公职律师，组成了一支行政争议化解队伍；住建、人社、物业、医疗等10个专业调解组织参与进来，组建了一支27人的特邀调解员队伍。

为创新调解模式，全区将红色法治文化与地域传统文化相结合，探索“诉前调解+司法确认”委派调解机制，打造了一个个特色解纷品牌：“夕阳红”“和事佬”“老支书”“红玫瑰”调解队、“新乡贤”理事会、“袁州好人”工作室、“红色法庭”品牌等等。

据了解，今年1至8月，袁州区诉前调解分流率达到了63%，调解成功率同比上升100%。(何艳敏 徐天琼)

息于萌芽 止于诉前

兴国法院设立6家“兴法铺子” 调解矛盾纠纷近800件

核心提示

夜晚的“兴法铺子”热闹非凡，人员密集处的“兴法夜市”吸引了不少群众驻足并参与学法知法活动。“我们希望拓展群众法治思维，让矛盾纠纷化解在小、在早，达到溯源治理的目标。”兴国县法院相关负责人介绍。近年来，该院主动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创新推出“兴法铺子”这一诉源治理模式，构建起县、乡、村三级矛盾治理格局，成为“枫桥经验”江西实践“寻乌工作法”的典型之一。

积分兑换等服务项目。

兴国法院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主动融入党委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将“兴法铺子”打造成百姓家门口的人民法庭，实现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前端化解、关口把控。

法官当“掌柜” 坐镇解民忧

在长冈乡合富村，石坑小组有李姓和江姓村民，他们在使用土地时存在纠纷，有可能转化为刑事案件。

面对该起矛盾纠纷，兴国法院、合富村委会迅速响应，驻村联络法官与特约调解员江华共同调解该起矛盾纠纷。

在纠纷当事人情绪对立、矛盾尖锐的情况下，驻村联络法官和江华采用“听诉求、找症结、善引导、聚共识”四步法，

化解了该起矛盾纠纷。

据介绍，兴国法院在每个“兴法铺子”均安排了一名经验丰富的法官担任“掌柜”，负责铺子的日常经营，以看得见、摸得着的项目，为老百姓提供法律服务。而为进一步加深与各乡镇、村居联络，兴国法院建立了双向联络机制。班子成员定点联系各乡镇，法庭定期向乡镇通报案件情况，并通过联村联户共建“无讼村(社区)”，挖掘当地红色后代、“五老”人员，设立名人调解工作室，参与矛盾纠纷化解，凝聚了乡村基层治理合力。

“兴法铺子”设立以来，调解矛盾纠纷近800件，提供法律咨询2000余次，先后开展巡回审判68次，开展法治宣讲活动386次，开展普法宣传160余次，惠及全县3500余人。(曾宪章 熊伟健)

送法到基层 就地解纠纷

“县级有法院，中心乡镇有法庭，但是一些村居作为治理的神经末梢，法院的触角难以触及。”经过一段时间的精心谋划，兴国法院尝试力量下沉，在位于交通要道的村庄建设“兴法铺子”，打造法院与乡镇、村社联结的支点。目前，在全县范围内已设立6个“兴法铺子”，通过构建“县级有法院、乡镇有法庭、村居有法

铺”的三级矛盾治理格局，建立了“法院+村居”双向联络机制，联村共建“无讼村(社区)”。法治力量带来了乡村基层治理的强劲动力。

“如今村民有什么矛盾纠纷，首先想到的就是‘兴法铺子’的法官，真正实现了小事不出村、矛盾就地化解。”古龙岗镇江夏村帮扶干部、法院干警刘明华说，兴法铺子目前可为村民、居民提供法律宣传、纠纷调解、巡回审判、



在线调解分庭 刘嘉欣摄